**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

**浙大城市学院**

**普通PCR仪等设备**

**招 标 文 件**

**（线上电子招投标）**

**项目名称：普通PCR仪等设备**

**项目编号：QSZB-Z(H)-E21315(GK)**

**采 购 人：浙大城市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采购计划文号：杭政采分-2021-02810[HZZFCG-YS-2021-12672]**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普通PCR仪等设备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11月23日下午14:00: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QSZB-Z(H)-E21315(GK)

2.项目名称：普通PCR仪等设备

3.预算金额：169.8万元

4.最高限价：169.8万元

5.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完成按照调试完成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1 | 普通PCR仪等设备 | 1 | 批 |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 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截止投标截止时间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1年11月02日至2021年11月23日，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

3.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4.售价（元）：0

**四、提交（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11月23日下午14:00: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

开标时间：**2021年11月23日下午14:0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173号中田大厦11楼（求是招标会议室2）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质疑和投诉**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政采云电子交易系统咨询**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浙大城市学院

地址：杭州市湖州街50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李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8283637

质疑联系人：郭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1-8828559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173号中田大厦11楼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王鑫涛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7666117

质疑联系人：余水星

质疑联系方式：0571-81110356

质疑邮箱：jdkh@qszb.net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杭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

联系人：吕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1-87715261

地址：杭州市中河中路152号市财税大楼6楼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政策名称** | **内容** |
| 1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报价文件” |
| 2 |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报价文件” |
| 3 |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报价文件” |
| 4 |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 不适用 |
| 5 | 政府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不适用 |
| 6 |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 | 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  |  |
| --- | --- |
| **▲履约保证金** | 1.合同签订后一周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内无质量问题和维护问题，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后，于20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息），逾期退还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中标人每日偿付合同价款的0.05%的违约金；  2.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 |
| **▲付款方式** | 采购合同签订后且中标人已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30%；货物送达指定地点，经采购人验收合格，自收到中标人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70%到中标人账户。逾期支付货款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中标人每日偿付未付价款0.05%的滞纳金。 |

**三、服务要求（技术要求里另有注明的以技术要求为准）**

|  |  |
| --- | --- |
| **交付时间** | 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完成按照调试完成 |
| **交付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质保期** | 3年，项目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 |
| **服务标准、期限、效率** | 1.在质保期内，供应商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2.质保期内出现无法排除的故障，供应商需无条件更换同型号产品。  3.质保期满后，供应商继续为采购人服务，仅收取零配件成本费。  4.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5.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供应商维修响应时间：1 小时以内；  电话技术支持时间：2 小时以内；  若需上门维修，则在：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进行维修；  6.培训：  供应商应对采购人的操作人员、维修人员免费进行培训；  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培训计划；  上述内容的实现方式、时间、地点、人数应在投标文件中详细说明。 |
| **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 1.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采购人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符合国家法律规定和技术规格、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  2.技术支持：  供应商应及时免费提供合同货物软件的升级，免费提供合同货物新功能和应用的资料。  3.安装调试：  3.1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2安装完成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安装和调试，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供应商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供应商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3.3如供应商委托国内代理（或其他机构）负责安装或配合安装应在签约时指明，但供应商仍要对合同货物及其安装质量负全部责任；  3.4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软件和硬件必须保证同时安装到位；  3.5供应商免费提供合同货物的安装服务；  3.6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调试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  4.供应商应提供质保期满后主要零部件报价单、质保期满后维护费、软件升级及其相关服务内容；  5.供货时提供有关的全套技术文件。  6.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中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
| **验收标准** | 1.验收由采购人负责实施；  2.验收依据：  2.1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2.2供应商提供的技术规格、经采购人认可的合同货物的有效检验文件；  2.3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经采购人认可的合同货物的验收标准（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和检测办法及相应检测手段。  3.供应商应派员在所供货物到采购人处时进行到货验收，有需要时能联系产品制造商到场共同验收，若发现任何损坏及质量问题，供应商负责妥善处理直至采购人满意，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验收合格的条件：  4.1所供货物符合产品标准和及合同的要求；  4.2在进行测试和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已被解决并得到采购人的认可；  4.3合同中规定的所有货物和材料均已交付；  4.4所供货物已通过使用单位组织的验收；  4.5所有相关的技术文件及资料均已提交并得到接受。 |

**四、技术要求**

**1.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如技术要求中未注明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的，执行最新标准、规范。

**2.需满足的功能、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功能、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
| **1** | **普通PCR仪（核心产品）** | **12** | **台** | 1、可选择模块：  9 6 模块：96孔×0.2ml，9677模块：96孔×0.2ml+77孔×0.5ml，多功能模块：9677模块+原位载盘。  2、▲升降温技术：半导体芯片技术，循环次数可达一百万次  3、▲液晶显示：7” TFT高清真彩全触控液晶屏，曲线图形实时显示程序  6、附加原位功能：有  7、▲风道设计：前进风后出风设计，仪器之间可紧贴摆放，节约空间  8、样品台温度范围：0℃～105℃  9、最大升温速度：5℃/sec  10、最大降温速度：5℃/sec  11、样品台温度均匀性：≤±0.20℃  12、样品台温度准确性：≤±0.10℃  13、温度显示分辨率：0.1℃  14、控温方式：模拟管和样品台  15、变温速度可调：有  16、梯度温度准确性：≤±0.10℃  17、梯度温度均匀性：≤±0.20℃  18、梯度范围：30℃～99.9℃  19、温差范围：最大30℃  20、梯度温度点分布：12列  21、热盖高度：无级可微调热盖，适合各类管材和板材  22、开盖方式：采用开合盖技术，有防过压的声音提示功能  23、热盖温度：30℃～112℃可调  24、热盖自动关闭功能：样品台温度低于设定温度或程序结束时，热盖自动关闭  25、程序储存数：仪器内最多可存储10,000个程序，通过U盘下载无限量程序  26、最大步骤：30个，可做多重嵌套循环  27、最大循环数：标准循环100个（如在二重嵌套循环下可达10,000个)  28、时间递增/递减：1～120秒，可做Long PCR实验  29、▲温度递增/递减：0.1～10.0℃，可做Touchdown PCR实验  30、自动暂停/断电保护：有  31、多用户密码登录：无需担心自由程序被他人查看、复制、修改或删除，确保用户隐私安全  32、Tm计算器：只需输入碱基排列情况，自动计算解链和退火温度，极大地提高工作效率  33、4℃保温：保温时间无限长  34、程序向导：空白程序模版，输入几个必要的参数即可完成编程  35、程序运行报告记录：详细记录程序运行的全过程，为实验结果分析提供准确的数据支持  36、连接电脑：轻松实现一台电脑对多达50台A200的远程控制和管理  **配置清单：**  1.PCR主机1套  2.说明书1份 |
| **2** | **超声波破碎仪** | **2** | **台** | 1、电源：220V/AC 50-60Hz  2、净功率输出：700W  3、▲标称频率：19-26KHz（实时显示频率）  4、定时器：1Min～99H可设定  5、功率调节：1％—100％,1％递进  6、温度警告设定：0—300℃，1℃递进  7、用户使用程序：10组（可设定，可储存，工作状态可实时查看）  8、脉冲间隔时间：1S～60Min可设定，可储存  9、▲运行模式：Pulse、Time、Continuous  10、彩色触摸屏，分辨率：800×480  11、操作语言：英文  12、主界面显示参数：超声输出功率、频率、工作模式、用户组、设定键、设备运行状态、启动/关闭、设备运行参数详情键  13、可查看运行界面显示：总运行时间、工作时间、停止时间、用户组、过载温度、功率输出比、工作模式、程序保存键  14、▲显示灯光：自带超声输出运行显示灯光，可随时观察超声输出状态  15、▲升降：自带内置电动升降平台  16、一体式超声，隔音箱主机一体  **超声波探头参数**  17、标准配置变幅杆：钛合金材料：T1—6AL—4V  18、头部直径（随机变幅杆）：Φ8mm  19、处理量：0.1—800ml  20、电缆线：150cm  21、可选配件超声波变幅杆：Φ1.5，Φ2，Φ3，Φ6，Φ10  **标准配置装箱：**  超声波主机 1台  超声波探头 1套  升降台，防滑垫 1个  温度传感器 1支  电源线 1根  电缆线 1根  保险丝 3支 |
| **3** | **非接触式超声破碎仪** | **1** | **台** | **技术参数：**  1、频   率：20KHz±1KH  2、功   率：2200 W可调  3、制冷量(0℃/w)：500  4、功率可调：1-99%  5、定   时：1-999 min  6、占 空 比：1-99%  7、槽 容 积：3 L  8、冷槽容积(L)：3  9、温度显示：有  10、温度范围(℃)：-5℃-室温  11、控温精度(℃)：±2  12、泵流量（L/min)：20  13、扬程(m)：10  14、排水口：有  15、破碎支架：1-2ml\*32 孔  16、工作电压（V）：220V/50Hz  三，配置：  非接触式超声波破碎仪主机一台，  隔音盖一个，  破碎支架：1-2ml\*32  孔恒温水槽一台，  说明书一份，  保修卡一张，  合格证一张，  保险丝四个。 |
| **4** | **化学发光成像系统** | **2** | **套** | 1．机箱  1.1 机箱：双层 PC/ABS 材质暗箱，电脑实现全自动控制，确保完全密闭  ▲1.2 导轨式双位载物样品平台，兼容拍摄样品厚度 0.01-10cm  1.3 外围尺寸≤45×76×40cm  1.4 电源：220V/50HZ  2．高灵敏度制冷 CCD 相机  ▲2.1 CCD 相机：制冷 CCD 相机  2.2高端 CCD 芯片  2.3 制冷方式：三级-半导体制冷  2.4 制冷温度：绝对温度-20℃  2.5 像元尺寸：4.54um×4.54um  ▲2.6 硬件像素：6.0 MP  ▲2.7 有效像数：2750×2200  ▲2.8 像素合并：1×1，2×2，3×3，4×4，5×5  ▲2.9 图像分辨率：600DPI  2.10 感光效率：>75%  ▲2.11 暗电流：＜0.0005  2.12 读出噪声：5.5e-RMS at 12MHz  2.13 线性范围：16 bit（0-65535 灰阶）  2.14 数据传输：USB3.0 图像传输线及专业级串口控制线，保证数据传输及控制更加稳定  可控  3．镜头  ▲3.1 F/0.8，高清晰大口径高通透电动镜头，电脑实现焦距调整  4．辅助光源  4.1 LED 反射灯×2  4.2 紫外透射光源 302nm  5. 升降平台  ▲5.1 导轨式双位载物样品平台，兼容拍摄样品厚度 0.01-10cm  5.2 拍摄面积：20cm×20cm  6. 全自动滤光片轮  ▲6.1 全自动 5 位滤光片轮，一键式切换，方便各种实验操作  6.2 滤光片：590nm 滤光片  7. 图像采集分析软件  ▲7.1 图像采集及分析软件，可实现拍摄、灰度分析等功能  ▲7.2 实现图像采集、灰度分析、Marker 叠加等功能独立操作，方便拍照及分析同时进行，  互不干扰  7.3 具有图像旋转、裁剪、反色等处理功能，进行图像优化处理  7.4 自动识别泳道条带、自动计算泳道中各条带的密度积分和峰值、计算分子量大小及条  带的迁移率  应用  8.2免染成像技术：实现蛋白胶免染成像，无需进行考马斯亮蓝染色即可快速检测蛋白电泳效果。  ▲8.3配套试剂耗材：高灵敏度ECL发光液、蛋白预染Marker、LDS蛋白上样缓冲液、多浓度梯度预制胶、蛋白电泳缓冲液、快速转印缓冲液等试剂保证实验稳定性；  配置清单：  1、化学发光成像系统 1套  2、图像分析软件 1套  3.安装U盘 1个  9.加密锁 1套 |
| **5** | **凝胶成像系统** | **3** | **套** | 1、摄像头：1000高分辨率低照度数码摄像头  2、有效像素：1280×1040  3、像素密度：8bit （256色）  4、像素尺寸：5.2um×5.2um  5、分辨率：1.33 百万像素  6、信噪比：≥56db  7、灵敏度：低于20pgEB染色的双链DNA  8、电动变焦镜头：Computar M6Z1212M 2/3英寸大口径高通透镜头, F=1：1.2，12.5～75mm  9、照明模式：透射紫外，透射白光，反射白光  10激发光源：透射：302nm，白光；  双侧反射： LED反射白光灯（冷光），  11、滤光片：标配590nm（EB/SYBR Green，BP），可选配其它波长  12、透射面积：紫外：20×20cm 白光：20×25cm  13、定时功能：用户可自行设定定时自动关闭紫外光源的时间（1～60分钟）  1.主机1台  2.分析软件 1套  3.其他相关附件1套 |
| **6** | **恒温摇床** | **9** | **套** | 1、一层、二层或三层结构，占地面积小、使用空间大  2、三维一体的偏三轮驱动，运转平滑、稳定、耐久、可靠  3、具有超温报警功能及异常情况自动断电功能  4、具有断电恢复功能，避免因停电、死机而造成的数据丢失问题  5、中空钢化玻璃门，不锈钢无螺丝固定，整体更加美观、整洁，方便随时在不开门情况下各个角度观察箱体内部情况  6、流线型外观，美观大方；内衬采用圆弧角（R角）镜面不锈钢设计，便于清洁，不易滋生细菌、防腐蚀；外壳采用静电喷塑  7、每层独立控制，各层可在不同温度、转速下同时运转或根据需要运行一层、二层或三层  8、压缩机，无氟环保制冷剂，噪音低、制冷效果好，确保设备在低温状态下长时间稳定运行  ▲9、配备滤波器磁环，减少外界和自身对机器稳定性的干扰  10、开门即停功能，使用更加安全便捷  11、具有紫外线灭菌功能  ▲12、摇床内胆采用无缝焊接技术，底部可进行全方位无死角冲洗，无需专用工具，清理方便  ▲13、LCD触摸屏，设定温度、转速、时间和实测温度、转速、剩余时间在同一界面显示，不用相互切换界面，观察更直观；操作界面加密锁定功能，杜绝重复操作和人为误操作；可自由设定摇板正转或反转；强制对流的风扇常开或自动；拥有数据记录功能，每分钟记录一次数据，可记录近三个月的数据；有USB接口，可将上述数据导出并保存  ▲14、配备高质伺服电机，控制速度精确、高速性能好、稳定性强  ▲15、独特定时除霜功能，1~89分钟可自由设定，除霜间隔30~600分钟可调，能确保长时间在低温状态下运行时蒸发器不结冰  16、专业设计的侧面透气孔，满足样品对氧气的需求  17、夹具为一次成型塑胶夹具，方便单手取放摇瓶  ▲18、振荡频率：10-350rpm  19、振荡频率精度：±1rpm  20、摇板振幅：Ф26mm  21、温控范围：4～60℃  22、温度调节精度：±0.1℃  ▲23、温度均匀度：±0.8℃ （ at 37℃）  24、最大容量（不锈钢夹具）：单层250ml×25或500ml×16或1000ml×9或2000ml×5或3000mlx5  ▲25、最大容量（塑胶夹具）：单层250ml×25或500ml×16或1000ml×9或2000ml×5或3000mlx4三角瓶夹具须为一次性成型塑胶夹具；试管夹具孔带有橡胶防护套；可选配粘性粘板。  26、摇板尺寸（长×宽）：单层475mm×465mm  配置清单：  1.摇床主机1套  2.配套塑胶夹具1套  3.说明书1 |
| **7** | **超纯水仪** | **1** | **套** | 技术指标：  1.该设备标配由超纯水仪、模具水箱和移动取水手柄组成，具有预处理柱，陶氏反渗透膜，纯化柱，超纯柱，超滤，紫外灯，终端过滤器等模块，由自来水为进水，同时制备纯水和超纯水  2.纯水指标：RO制水量30L/h@25℃  3.超纯水指标：  3.1最大电阻率为18.2 MΩ.cm(@25℃)  3.2 TOC含量1-10ppb，标配双波长（254/185nm）紫外灯  3.3颗粒数（≥0.22μm）<1 个/ml  3.4微生物数量<1 cfu/ml  3.5▲内毒素<0.001 Eu/ml，配置超滤组件  4.功能特点  4.1▲采用5.0英寸彩色触屏控制，操作灵活方便  4.2▲可选配TOC在线检测仪，实时掌握TOC动态，满足精密分析仪器用水需求  4.3全塑模具结构，主机外壳和机架为非金属材料，光泽度更好，抗冲击能力强，耐酸碱  4.4模块化设计理念，客户可自行更换耗材  4.5智能化的纯水器，具有自动判别和提示预处理柱，RO膜，纯化柱，超纯柱，微滤，紫外灯等失效报警功能，具有断水自动停机功能  4.6具有紫外灯联动控制，放水时开灯，停水时关闭，以延长紫外灯的使用寿命  4.7操作面板可显示多种参数，包含电导率／电阻率，温度，工作状态，水箱液位，定量取水及相关提示信息  4.8 0.01常数电阻率传感器，带温度自动补偿功能，精确真实测量超纯水水质。  4.9▲具有一键消毒功能，能够一键实现水箱及主机的快速消毒功能  4.10标配与主机可匹配使用的30L多功能纯水水箱，圆柱形锥底设计，标配紫外灯灭菌，含泵及低位液位仪，标配空气过滤器，防止微生物进入水箱影响水质  4.11▲采用带参数显示的移动取水手柄取水，取水灵活方便，且实时掌握取水水质  4.12具有水箱紫外灯，保证储水水质，主机具有水箱紫外灯控制系统，有效延长水箱紫外灯使用寿命  4.13具有定质.定量取水功能，0.1－25L定量取水及任意量取水；定质取水，水质不达标将循环处理  4.14可采用脚踏开关取水，使取水方式更加灵活方便  4.15 超滤具有反冲洗功能，有效延迟使用寿命  4.16具有密码设置功能，防止非相关人员的误操作。  4.17具有更换耗材时面板按键系统排空管路功能，内部不易形成气阻现象及更换耗材次数的记录功能（自动记录1000次），保持历次更换耗材的原始档案  4.18标配RS232标准接口，配置要求：主机 1台、60L水箱 1个。 |
| **8** | **制冰机** | **1** | **台** | 技术参数：总功率≥0.43 kw  1、产冰量：70kg/24h  2、储冰量：30kg  3、需水量：2.9L/H  4、环境温度：10℃  5、进水温度：5℃  6、冷媒：R22  7、电源：220V/50Hz/1N |
| **9** | **微量冷冻离心机** | **9** | **台** | **技术参数：**  1、▲电机锁吸附设计，单手即可关闭离心机腔门；  2、 静态制冷，离心机盖门关闭状态下，只要设定温度低于环境温度，压缩机即自动启动制冷；  3、 离心完毕后，声音提示，上盖关闭保持腔内温度；  4、▲采用R290无氟冷媒，低碳环保；  5、 最高转速运行状态仍可保持4℃；  6、 可根据实验需求存储9个程序；  7、 生物安全转子，三层密封，保证生物安全；  8、 高强度铝合金转子，可耐受无数次高温高压消毒；  9、 5种转子可选，广泛适配容量0.2mL、0.5mL、1.5mL、2mL和5mL离心管以及PCR排管；  10、▲外置冷凝水槽防止冷凝水聚集在离心腔内；  11、▲从室温20℃降到4℃需要约4分钟  12、最高转速：15000rpm(200-15000rpm)步长：100rpm  13、最大相对离心加速度 21380×g，步长：10×g  14、容量：1.5/2ml×24；0.5ml×36；PCR8排管×4；5ml×12；5ml×18；  15、温度设定范围 ：-20℃~40℃  16、定时：30s-99分；HOLD（连续运行）  17、驱动电机：直流无刷电机  18、安全性能：双门锁、超速、过温、状态诊断系统  19、其他功能 转速/相对离心力转换功能、点动运行功  能、运行进程显示、声音提示功能；9档升速；9档降速；存储程序功能 |
| **10** | **微量离心机** | **3** | **台** | **技术指标**  1**.**最高转速≥15000 rpm（步长10rpm），最大离心力≥21380×g（步长10×g）  2**.** 转子容量 5ml×18;0.2ml/0.5ml/1.5ml/ 2ml×24;0.5ml×36;PCR8排管×4  3**.**采用旋钮式设计，可通过旋钮实现参数快速设定，操作灵活方便  4**.** 安全性能：双门锁，超速，过温，状态诊断系统及不平衡保护  5**.**具有到设定目标转速后开始离心倒计时功能  6**.** 其他功能：具有瞬时离心功能，运行进程显示、声音提示功能  7**.**具有转速和离心力设定切换功能，可快速实现参数设定切换  8.升降速时间：25s↑25s↓  9. LCD大显示屏，显示转速，温度和时间  10.噪音≤64dB  11.免维护直流无刷电机驱动，升速快  12.高强度生物密封转子，耐受无数次高温高压消毒  13**.**离心时间设定： 30秒-99分-HOLD (连续运行)  **技术参数**  14、最高转速[rpm]：15000rpm (200-15000rpm), 步长：10rpm  15、最大相对离心力[xg]：21380×g，步长：10×g  16、转速精度：±20 rpm  17、温度设定范围：N/A  18、转子容量：5ml×18;0.2ml/0.5ml/1.5ml/ 2ml×24;0.5ml×36;PCR8排管×4  19、定时：30秒-99分-HOLD (连续运行)  20、驱动电机：无刷直流电机  21、安全性能：双门锁、超速、过温、状态诊断系统  22、电源：单相，AC220V-240V, 50Hz/60Hz, 5A  AC110V-120V, 50Hz/60Hz,8A  23、噪音(dB)：≤64  24、加减速度：25s↑25s↓  25、其它功能：转速/加速度转换功能、瞬时离心功能、运行进程显示、声音提示功能 |
| **11** | **高压灭菌锅** | **3** | **台** | ▲1.容量≥69升，上翻盖型，可以实现对灭菌过程的全自动控制，可USB文件由PC机软件生成PDF灭菌报告。  2.灭菌工作温度:≥135℃。  3.时间范围:灭菌时间:1-300 分钟,融化时间:1-300 分钟,保温时间:固定 72 小时 ，定时启动时间：1 分钟-99 小时  4.压力：设计压力≥0.3Mpa,安全阀起跳压力≥0.26MPA  5.存储系统:可修改程序默认参数并保存，断电记忆不丢失，再次开启保持上次程序状态。内置 128M FLASH，可存储 3 个月到 1 年的灭菌报告并可 USB 导出。  6.腔体直径≥34cm  7.标配蒸汽收集外排，方便废水处理。  8.内置 F0 值计算并生成灭菌报告，可在灭菌时间过长时依据灭菌对象的 F0 值直接结束灭菌，时效处理。  ▲9.公共管道自动进水功能:低水压报警提示  ▲10.设备内部自带一个18L备用蓄水箱，当灭菌腔缺水时，高压水泵会对腔体进行自动注水，防止干烧；  ▲11.物品温度计功能:直接以灭菌物品内的温度作为灭菌温度计算 FO 值和控制。灭菌更精准。  12.可选功能：脚踏开关直接解锁并开盖到位，实现无需双手只要脚踏解锁开盖。  13.设备前端有银光条提示设备运行状态，无需靠近即可观察到设备运行状态  ▲14.设备自带语音播报功能，所有设定参数语音引导用户操作，更加便捷。  15.内置安全阀 1 年和压力表 6 个月校验语音提醒服务程序。  16.系统支持可后扩展真空系统组件为预真空、脉动真空灭菌系统。  17.可扩展自动胆内排水功能，灭菌结束干燥前自动排胆内用水或不带干燥直接排水，有正压系统可正压排水。  18.安全联锁装置:同时具备高压联锁、低压联锁、高温联锁三重安全保护。  19.解锁温度以上无法启动，低压未释放完全无法开锁开盖。  20.缺水保护:配备干烧温控保护,防止干烧,缺水自动切断加热，同时水位传感器配高压水泵随时补胆内用水。  21.过压三重保护:配备安全阀、高压保护开关、压力传感器,压力异常,能泄压并锁定加热断电降温降压，并报警提示。  22.人性化设计的压力表和安全阀快拆连接，无需工具便可拆卸安装。内置安全阀1年和压力表6个月校验语音提醒服务程序。  ▲23. 设备制造商需具有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容器）资质，提供相应证件证明附于技术偏离表后；  配置清单：  1.主机1台  2.不锈钢提篮 2个  3.相关安全证书1套 |
| **12** | **液氮罐** | **6** | **台** | 技术参数：  1、几何容积（L）：145  2、口径（mm）：216  3、液氮日蒸发量（L/D)：0.96  4、静态液氮保存期（d）：151  5、方提桶数量（ea）：6/7  6、方提桶尺寸（mm）：142×144  7、盒子尺寸（mm）：134×134  8、方提桶层数（ea）： 8  9、2ml内旋管数量（ea）：4800/5600  10、方提桶数量（ea）： 6/7  11、方提桶尺寸（mm）：142×144  12、盒子尺寸（mm）： 134×134  13、方提桶层数（ea）： 4  14、5ml冻存管数量（ea）：1944/2268  15、高度（mm）：946  16、外径（mm）：681  17、空重（kg）：48.9  18、锁盖：标配  19、智能监控仪：选配  20、提桶（带冻存盒）：标配6个  21、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制造，外壳采用喷塑技术；  22、先进的抽真空技术以及保温技术，保证真空性能；  23、配套冻存架和冻存盒；  24、低液氮消耗，为长期储存设计，轻松取放样品；  25、产品重量轻、占地小、容量大，样本存取高效；  26、可选配液位监控系统，可实现实时温度监控、液位监控、远程监控报警；  27、坚固耐用，不仅配备盖塞，而且配有可加锁的锁盖，防止他人随意开启； |
| **13** | **电动助吸器** | **6** | **台** | 技术指标及配置:  1、▲适用于0.1 ml 到100 ml 标准刻度玻璃和塑料移液管、血清管。  2、▲移液器顶部超大LCD液晶显示，电量不足时，蓝色指示灯闪动提示。  3 采用特殊的电路设计，可防止电池充电过量，而且移液器可在方便的时候随时充电，即冲即用。  4、锂电池，寿命长，充电时可同时使用。  5、▲八档吸液和放液速度单独可调，LCD显示选择的移液速度，胜任各种粘度、密度、挥发性等溶液的快速移取。  6、人体工效学设计，可单指操控吸液放液功能，按键舒适。  7、▲充电时间：3小时，一次充电可连续使用15小时  8、配有疏水滤器，有效防止过量液体进入枪体内，防止交叉污染  9、标配含挂架、座架和1ml适配器  10、可选配翼型支架，无需取下血清管即可将移液器放在桌面上，方便操作. |
| **14** | **生物倒置显微镜** | **2** | **台** | 产品参数：  1、光学系统：OTICS无限远色差校正光学系统  2、放大倍数范围：40×-400×  3、目镜：大视野、高眼点平场目镜WF10×/Φ22mm  4、物镜：长工作距离无限远物镜：4×；长工作距离无限远物镜：10×;20×  5、相衬环板 10×，20×，40×  6、观察筒: 铰链式三目镜组，45°倾斜，瞳距调节范围：48mm～76mm  100/0、20/80分光方式，观察、摄影同步进行  7、物镜转换器:内定位五孔转换器  8、调焦机构:粗微动同轴式调焦且低手位操作，行程10mm：每圈0.2um,格值2um,粗调带松紧调节  9、载物台:平台尺寸：210×241mm,圆形载物台规格Φ118；96孔板的机械载物台  10、★、聚光镜:长工作距离聚光镜（可快速拆卸）N.A0.3，工作距离72mm(可满足大尺寸培养皿），移除聚光镜时达到195mm.便于观察超高培养皿。  11、柯拉照明系统 6V/30W卤素灯；宽电压输入：100V-240V  12、滤色片: 蓝色，绿色，灰色（中性）  图像采集系统及软件:  1、采用高端芯片；  2、1英寸超大靶面尺寸；  3、响应波长范围在380-650nm (有红外截止滤光片情况下)；  4、成像分辨率为3008x3000，像素点尺寸为3.76x3.76μm；  5、曝光时间可调，最长曝光时间为15s；  6、C-mount相机接口；  7、USB3.0接口确保高传输速率，全像素每秒读出速率为40帧；  8、随相机提供自主研发的高级视频与图像处理应用软件；提供Windows/ Linux（支持ARM架构）/OSX多平台SDK; 支持原生C/C++, C#/VB.Net, Directshow, Twain API;  9、可生成基于WORD/EXCEL的报告  10、兼容USB3.0与USB2.0接口，可自动转换  11、支持数字Binning （Digital Binning功能）  12、实时8/12位切换，支持ROI区域设置；  13、在同等像素情况下，可以同时满足大靶面尺寸，全像素高帧率和高速的传输速度。 |
| **15** | **水浴槽** | **3** | **台** | 1、所有与水接触表面均采用不锈钢材料和PC材料，耐腐蚀性强。  2、采用一次冲压成型的不锈钢锅内胆，配合独特密封结构，杜绝漏水；三组水槽分别后置独立排水阀，可轻松清洗内。胆后排净污水。  3、采用微电脑程序PID自动控温，控温均匀、精度高。  4、内置水位传感器，防止干烧带来的隐患，安全可靠。  5、双数码管数字全息显示温度和定时时间，参数显示准确直观，具有蜂鸣报警提示功能。  6、控温范围：室温+5℃~100℃  7、温度精度：0.3℃  8、温度波动度：0.5℃  9、温度均匀度@37℃：0.5℃  10、孔数：1个  11、容积：5L×1孔  12、内胆尺寸：325mm×150mm×176mm×1孔  13、输入电源：AC 220V  50Hz  14、功率：1000W |
| **16** | **PH计** | **3** | **台** | 1、温度补偿方式 ：[手动-自动温度补偿功能](http://www.sh17.cn/search/?q=%E6%B8%A9%E5%BA%A6%E8%A1%A5%E5%81%BF%E6%96%B9%E5%BC%8F%3A%E6%89%8B%E5%8A%A8-%E8%87%AA%E5%8A%A8%E6%B8%A9%E5%BA%A6%E8%A1%A5%E5%81%BF%E5%8A%9F%E8%83%BD&c=52" \t "_blank)  2、温度精度 ：[0.3℃](http://www.sh17.cn/search/?q=%E6%B8%A9%E5%BA%A6%E7%B2%BE%E5%BA%A6%3A0.3%E2%84%83&c=52" \t "_blank)  3、mv精度 ：[1mv](http://www.sh17.cn/search/?q=mv%E7%B2%BE%E5%BA%A6%3A1mv&c=52)  4、ph精度 ：[0.01PH](http://www.sh17.cn/search/?q=ph%E7%B2%BE%E5%BA%A6%3A0.01PH&c=52)  5、温度范围 ：[-5.0~105.0℃](http://www.sh17.cn/search/?q=%E6%B8%A9%E5%BA%A6%E8%8C%83%E5%9B%B4%3A-5.0%7E105.0%E2%84%83&c=52" \t "_blank)  6、测量范围 ：[-2000-2000mv](http://www.sh17.cn/search/?q=%E6%B5%8B%E9%87%8F%E8%8C%83%E5%9B%B4%3A-2000-2000mv&c=52" \t "_blank)  7、测量范围 ：[-2.00~16.00PH](http://www.sh17.cn/search/?q=%E6%B5%8B%E9%87%8F%E8%8C%83%E5%9B%B4%3A-2.00%7E16.00PH&c=52" \t "_blank)  8、分辨率：0.01/0.1 pH  9、精度：±0.01 pH  10、存储容量：200组测量数据 |
| **17** | **加热型磁力搅拌器** | **6** | **台** | 一、性能指标：  1、加热温度室温-550℃。  2、LCD实时监控温度和转速的设定值和实际值。  3、配有外置温度传感器PT1000，可精确控制样品温度，控温精度±0.2℃。  4、PID反馈控制技术有效保证了温度和转速的精确性。  5、独立的安全回路控制系统，超过安全温度580℃自动停止加热，保证用户使用安全。  6、余热警告功能，停止加热后，即使关闭电源开关，工作盘温度超过50ºC，显示屏即显示“Hot”，提醒用户盘面过热，当工作盘温度低于50ºC时系统自动关闭，避免余热对用户造成伤害。  7、RS232数据传输口外接PC，通过PC对仪器进行控制及记录温度、转速数据等。  8、进口玻璃陶瓷盘面，耐高温耐腐蚀，加热不变形。  9、配有多种加热模块可选（载物盘、载物圈、四分之一圆加热块、圆底烧瓶加热模块）  10、防爆直流无刷电机免  11、转速：100-1500rpm  12、电压 [VAC]：100-120/200-240  13、转速显示：LCD  14、转速显示分辨率[rpm]：±1  15、工作盘材质：玻璃陶瓷  16、工作盘尺寸[mm]：184x184 |
| **18** | **水平摇床** | **6** | **台** | 1、最大载重量为2.5kg（包括夹具）；  2、双LCD屏，分别显示时间和速度；  3、多种托架和夹具可选；  4、直流无刷电机免维护；  5、 具有安全转速保护功能；  6、通过RS232接口连接电脑，专用的ShakerPC数据输出软件免费下载，可实现在电脑上对仪器参数的设定及工作曲线的实时显示。  7、周转直径：4mm  8、最大载重量：2.5kg  9、电机类型：直流无刷电机  10、电机输入功率 ：28W  11、电机输出功率 ：15W  12、速度范围：100~800rpm  13、速度显示：LCD  14、定时器显示：LCD  15、运作方式：定时/连续运转  16、时间设置范围 ：1分-19小时59分-  17、电压：100~240V,50/60Hz  18、功率：30W  19、外壳防护等级：IP21  20、数据接口：RS232 |
| **19** | **恒温金属浴** | **6** | **台** | 1、最大载重量为2.5kg（包括夹具）；  2、双LCD屏，分别显示时间和速度；  3、多种托架和夹具可选；  4、直流无刷电机免维护；  5、具有安全转速保护功能；  6、通过RS232接口连接电脑，专用的ShakerPC数据输出软件免费下载，可实现在电脑上对仪器参数的设定及工作曲线的实时显示。  7、周转直径：4mm  8、最大载重量：2.5kg  9、电机类型：直流无刷电机  10、电机输入功率 ：28W  11、电机输出功率 ：15W  12、速度范围：100~800rpm  13、速度显示：LCD  14、定时器显示：LCD  15、运作方式：定时/连续运转  16、时间设置范围 ：1分-19小时59分-  17、电压：100~240V,50/60Hz  18、功率：30W  19、外壳防护等级：IP21  20、数据接口：RS232 |
| **20** | **恒温培养箱** | **3** | **台** | 1、容积：160L  2、控温范围：RT+5~65℃  3、温度分辨率：0.1℃  4、波动度：±0.5℃  5、温度均匀度：±1.5℃(37℃时)  6、电源电压：220V 50HZ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一） | 适用范围 |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浙大城市学院普通PCR仪等设备的招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 （二） | 招标方式 |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线上电子招投标）方式进行。 |
| （三） | 投标委托 | 1.▲投标人授权代表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在职职工，并提供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授权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可不提供）。  2.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附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
| （四） | 投标费用 | 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3.中标人逾期支付代理服务费，须承担代理服务费每日百分之三的违约金，逾期十日未支付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杭州仲裁委员会对中标人提起仲裁，仲裁费用（包括仲裁受理费和仲裁处理费）均由中标人承担。  4.收费标准（差额累进）：   |  |  | | --- | --- | | 中标金额（万元） | 收费标准（费率，%） | | 100以下 | 1.05 | | 100-500 | 0.77 | |
| （五） | 投标保证金（元） | 无。 |
| （六）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七） | 转包与分包 |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八） | **信用记录** |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九） |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 |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资格条件承诺函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
| （十） | 投标文件份数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上传一份；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EMS或顺丰邮寄形式递交一份（邮寄地址：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173号中田大厦11楼H室，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王鑫涛）收，电话：0571-87666117，寄出后将（快递单号、项目名称、公司名称、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发至：zb05@qszb.net，以便查收）。  **特别说明：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收件，投标人自行承担邮寄风险。** |
| （十一） | 投标报价 | 1.报价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制、填写报价内容（可自行增行），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填写的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  2.以人民币报价；  3.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及履行所有规定服务所产生的全部税、费；  4.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六十条进行处理。 |
| （十二）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在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
| （十三）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 （十四） | 评标结果公示 | 评标结果公示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
| （十五） | 签订合同 |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
| （十六） | 信用融资 |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保监局、市金融办、市经信局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或登陆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浙大城市学院普通PCR仪等设备的招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人”系指浙大城市学院；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书面形式”包括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5.“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系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文件扩展名为.jmbs），“备份投标文件”系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文件扩展名为.bfbs）；

6.“公章”除特殊说明外系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中投标人的电子签章；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人应当做出实质性响应。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线上电子招投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费用**

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3.中标人逾期支付代理服务费，须承担代理服务费每日百分之三的违约金，逾期十日未支付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杭州仲裁委员会对中标人提起仲裁，仲裁费用（包括仲裁受理费和仲裁处理费）均由中标人承担。

4.收费标准（差额累进）：

|  |  |
| --- | --- |
| 中标金额（万元） | 收费标准（费率，%） |
| 100以下 | 1.05 |
| 100-500 | 0.77 |

5.投标保证金（元）：无。

**（五）投标委托**

▲1.投标人授权代表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在职职工，并提供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授权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可不提供）。

2.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附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八）特别说明**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5.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九）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十）中小企业说明**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依据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

2.采购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会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会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会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若无书面回函确认，视同投标人已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通知，并受其约束。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组成（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1.报价文件****（单独上传）**

（1）开标一览表

（2）投标报价明细表

（3）中小企业声明函（若属于中小企业）

（4）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属于监狱企业）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资格文件（单独上传）**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资格条件承诺函**

**3.商务和技术文件**

（1）投标函

（2）投标声明书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投标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

（5）投标人情况介绍

（6）投标人同类合同一览表

（7）采购需求偏离表

（8）货物配置清单、原厂出厂配置表

（9）技术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安装调试验收

售后服务

技术服务、培训

配件耗材

（10）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材料

（11）附件

**（二）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根据投标文件的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其中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人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加盖公章并由投标人代表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3.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4.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上传一份；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EMS或顺丰邮寄形式递交一份（邮寄地址：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173号中田大厦11楼H室，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王鑫涛）收，电话：0571-87666117，寄出后将（快递单号、项目名称、公司名称、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发至：zb05@qszb.net，以便查收）。**

**特别说明：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收件，投标人自行承担邮寄风险。**

**（三）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

▲a.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后，投标人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后，可以EMS或顺丰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标项、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非电子签章），投标人逾期送达或者未密封包装的备份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d.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3）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2.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根据投标文件的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投标文件。

**备注：投标人可通过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提前进行专题学习，熟悉操作，避免影响采购活动（**[**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四）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有中文汉语说明的除外）。

**（五）投标报价**

1.报价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制、填写报价内容（可自行增行），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填写的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

2.以人民币报价；

3.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及履行所有规定服务所产生的全部税、费；

4.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六十条进行处理。

**（六）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在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七）资格审查不通过、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1.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将被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1）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资格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在符合性审查、商务和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商务和技术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的；

3）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代表参加投标但未提供投标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的；

4）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采购需求偏离表的；

5）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或负偏离达到规定数目的；

6）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7）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8）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报价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报价明细有缺漏项，或者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视情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四、开 标**

**（一）开标准备**

1.制订开标、评标工作的组织方案，落实工作场地、设施，检查录音录像采集设备运行情况。

2.通知或邀请相关单位和人员出席开标、评标活动（按规定由相关监管部门或其授权机构随机抽取、通知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除外）。

3.准备政府采购项目的相关文件资料，如项目政府采购计划书及专家抽取有关凭证、项目书面说明、招标文件、补充文件及质疑答复情况、现场工作所需的相关登记表单、评审工作底稿等。

4.其他应准备的事项。

**（二）开标程序**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开标，开标原则上应采取先开启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后开启报价文件的顺序进行。具体按以下程序进行：

1.开启开标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核验出席开标活动现场的各相关单位人员身份，并组织其分别登记、签到，无关人员可拒绝其进入现场。

3.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进行投标文件签收，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

4.主持人宣布开标，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在规定时间（不少于30分钟）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完成已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代理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5.开启投标文件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资格审查不通过。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确认承诺、现场查询等方式进行。

6.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宣告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人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和技术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投标人名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公布其商务和技术得分情况。

7.开启投标人报价文件，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开标记录表，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8.评标结束后，公布中标候选人名单。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五、评 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及程序组织评标。评标活动一般应按以下程序组织开展：

1.开启评标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核验出席评标活动现场的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评标现场。

3.介绍评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标工作纪律，告知评标委员会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4.通报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及资格预审情况（如有），宣读最终提交投标文件且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标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标委员会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通过发送邮件（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形式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采购代理机构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

7.做好评标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标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8.评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询标）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形式，采用书面形式的加盖公章（非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采用书面形式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在规定时间内（不少于半小时）通过指定的电子邮箱（zb05@qszb.net）或传真号码（0571-87666116）提交。**

**（五）错误修正**

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报价与政府采购云平台录入报价不一致的，以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报价为准。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四）澄清问题的形式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2.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4.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定 标**

1.采购代理机构自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书面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告中标结果，并发出中标通知书。

3.评标结果公示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八）合同授予**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六、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

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评分项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商务分+技术分+价格分

商务和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商务分、技术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1. **评标内容及标准**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细则** |
| **价格分（30）** | | |
| **投标报价** | **30**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
| **商务分（5）** | | |
| **质保期** | **2** | 质保期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延长一年得1分，最多得2分，延长时间不足一年的不计入得分，质保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 |
| **业绩** | **3** | 投标人自2018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合同业绩（以提供的合同扫描件为准）：每提供1份合同业绩得1分，最高得3分。 |
| **技术分（65）** | | |
| **技术响应程度** | **36** | 不符合（负偏离）技术要求中标注“▲”条款（不可偏离）的投标无效；  满足招标文件明确的全部技术条款要求的该项得满分；  技术条款低于技术要求（负偏离）的每项扣3分；  负偏离12项及以上的投标无效。 |
| **产品功能及配置** | **5** | 投标产品功能、配置的先进性、完整性和适用性。 |
| **项目实施方案** | **5** | 项目实施计划详细完整程度，符合项目进度要求，投入人员数量和综合素质。 |
| **安装调试验收** | **5** | 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的详细完整度、合理可行性。 |
| **售后服务** | **5** | 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及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 |
| **技术服务、培训** | **5** | 服务力量和服务保障，培训计划内容、培训范围，实施及针对性。 |
| **配件耗材** | **4** | 质保期满后配件、附件、备品备件的准备和保障措施。 |

**说明：**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举措》杭财采监〔2021〕13号的规定，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后计算价格得分。**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浙大城市学院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计划书：**

**甲方（需方）：浙大城市学院**

**乙方（供方）：**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浙大城市学院委托，经公开招标，确定 为 项目编号（）的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采购内容及合同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合计（元） |
| 1 |  |  |  |  |  |  |
| 2 |  |  |  |  |  |  |
| 总计（小写）： | | | | | | |
| 合同总价（大写）： 。  注：以上合同总价包含货物（包括主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价、货物运杂费、保险费、利润、税金等。 | | | | | | |

**第二条：履约保证金和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一周内，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内无质量问题和维护问题，质保期满后，于20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息），逾期退还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乙方每日偿付合同价款的0.05%的违约金；

2.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

3.采购合同签订后且乙方已提交履约保证金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货物送达指定地点，经甲方验收合格，自收到乙方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70%到乙方账户。逾期支付货款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乙方每日偿付未付价款0.05%的滞纳金。

**第三条：交付时间、地点、货物质保期**

交付时间： 年 月 日前；

交付地点： ；

货物质保期： 年，项目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

**第四条：服务标准、期限、效率**

1.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2.质保期内出现无法排除的故障，乙方需无条件更换同型号产品。

3.质保期满后，乙方继续为甲方服务，仅收取零配件成本费。

4.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5.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维修响应时间： 小时以内；

电话技术支持时间： 小时以内；

若需上门维修，则在：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进行维修；

6.培训： ；

**第五条：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符合国家法律规定和技术规格、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

2.技术支持：

乙方应及时免费提供合同货物软件的升级，免费提供合同货物新功能和应用的资料。

3.安装调试

3.1安装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2安装完成时间：接到甲方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安装和调试，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乙方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3如乙方委托国内代理（或其他机构）负责安装或配合安装应在签约时指明，但乙方仍要对合同货物及其安装质量负全部责任；

3.4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软件和硬件必须保证同时安装到位；

3.5乙方免费提供合同货物的安装服务；

3.6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调试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

4.乙方应提供质保期满后主要零部件报价单、质保期满后维护费、软件升级及其相关服务内容；

5.供货时提供有关的全套技术文件。

6.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中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第六条：验收标准**

1.验收由甲方负责实施；

2.验收依据：

2.1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2.2乙方提供的技术规格、经甲方认可的合同货物的有效检验文件；

2.3乙方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经甲方认可的合同货物的验收标准（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和检测办法及相应检测手段。

3.乙方应派员在所供货物到甲方处时进行到货验收，有需要时能联系产品制造商到场共同验收，若发现任何损坏及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妥善处理直至甲方满意，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验收合格的条件：

4.1所供货物符合产品标准和及合同的要求；

4.2在进行测试和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已被解决并得到甲方的认可；

4.3合同中规定的所有货物和材料均已交付；

4.4所供货物已通过使用单位组织的验收；

4.5所有相关的技术文件及资料均已提交并得到接受。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履行合同的，自逾期之日起，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0.5%的滞纳金。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乙方每日偿付未付价款0.05%的滞纳金。

3.如验收不能达到质量功能（性能）标准，合同商品由乙方在验收后一周内运离安装地点，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在一个月内不处理（搬走）合同商品，视为乙方放弃该商品，甲方有权自行处置（包括废物处理）。同时，乙方要支付给甲方总货款的20％作为违约赔偿金。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第八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九条：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当及时协商，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合同生效**

1.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询标澄清、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

|  |  |
| --- | --- |
| 甲方（需方）：（公章） | 乙方（供方）：（公章） |
| 甲方代表：  （签字） | 乙方代表：  （签字） |
| 地址： | 地址： |
| 电话： | 电话：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帐号： | 帐号： |
|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 合同鉴证方：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公章） |
|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签字） |
| 地址：杭州市玉古路173号中田大厦11楼 |
| 电话：0571-87666117 |
|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本项目：“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三、投标文件的编制的要求编制。**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

采 购 人：浙大城市学院

项目名称：普通PCR仪等设备

项目编号：QSZB-Z(H)-E21315(GK)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

**（1）开标一览表**

采 购 人：浙大城市学院

项目名称：普通PCR仪等设备

项目编号：QSZB-Z(H)-E21315(GK)

|  |
| --- |
| **投标报价** |
| **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小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人民币元** |

**说明：**

**1.投标报价包括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及履行所有规定服务所产生的全部税、费；**

**2.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3.此表在不改变格式要求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投标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厂家** | **品牌** | **规格型号** | **产地**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若属于中小企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不全的，视为未填报。如项目包含“多件”标的物的，需按标的物项数逐项填写。

4.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本项目只以《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评判投标人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的唯一依据。

**（4）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属于监狱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一、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采购人）单位的\_\_\_\_\_\_（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资格文件**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扫描件）**

**说明：**

**1.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浙大城市学院、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投标人名称） 参加（项目名称） 项目的采购活动并承诺如下：

我方符合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我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和技术文件**

**（1）投标函**

致：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浙大城市学院普通PCR仪等设备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QSZB-Z(H)-E21315(GK)】，签字代表\_\_\_\_\_\_\_\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一份、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_\_\_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投标有效期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关于代理服务费，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5.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务：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投标声明书、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致：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浙大城市学院普通PCR仪等设备标项 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 **（填写“有”或“没有”，如实填写，如不填写视同未按要求填写）**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且期限未满的情形。

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关规定，本人就参加 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就有关廉洁自律和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不存在行贿、串通等违法行为；

二、本单位与其他当事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等情况，不存在法定的不允许投标情形，不存在行贿、串通等违法行为；

三、本单位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和相关纪律；

四、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六、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七、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八、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九、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成交）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浙大城市学院、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_\_\_\_\_\_\_\_\_\_\_\_\_\_\_\_（姓名）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粘贴处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浙大城市学院、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_\_\_\_\_\_\_\_\_\_\_\_（姓名）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_\_\_\_（姓名），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我方的名义参加浙大城市学院普通PCR仪等设备标项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授权代表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在职职工，并提供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粘贴处 |

**说明：**

**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投标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

**（授权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可不提供）**

**（5）投标人情况介绍**

|  |  |  |  |
| --- | --- | --- | --- |
| 1 | 企业名称： | | |
| 2 | 总部地址： | | |
| 3 | 当地代表处地址： | | |
| 4 | 电话： | | 联系人： |
| 5 | 传真： | | 电子信箱： |
| 6 | 注册地： | | 注册年份： |
| 7 | 公司的资质等级（请附上有关证书的扫描件） | | |
| 8 | 公司（是否通过，何种）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证书扫描件，提供认证机构年审监督报告） | | |
| 9 | 从业经历年数 |  | |
| 10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

**说明：所有投标人都须填写此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6）投标人同类合同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人**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合同金额**  **（万元）** | **附件页码** | **合同签订时间** | **采购人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投标人须提供上述业绩合同扫描件；**

**2.所有合同扫描件应清晰，应能体现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等内容；**

**3.投标人应在不涉及商业秘密的前提下尽可能提供详细的合同扫描件内容。**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7）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 购 人：浙大城市学院

项目名称：普通PCR仪等设备

项目编号：QSZB-Z(H)-E21315(GK)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响应规格** | **是否偏离（提供说明）** |
|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 | | |
| 1 |  |  |  |
| 2 |  |  |  |
| …… |  |  |  |
| **服务要求** | | | |
| 1 |  |  |  |
| 2 |  |  |  |
| …… |  |  |  |
| **技术要求** | | | |
| 1 |  |  |  |
| 2 |  |  |  |
| …… |  |  |  |

**说明：**

**1.逐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响应规格；**

**2.偏离说明是指对招标文件要求存在不同之处的解释说明。偏离系指：正偏离（高于采购需求）、负偏离（低于采购需求）、无偏离（满足采购需求）；**

**3.如不填写或未如实填写，自行承担投标风险。**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8）货物配置清单、原厂出厂配置表**

**货物配置清单**（不含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厂家** | **品牌** | **规格型号** | **产地** | **数量** | **配置（可另附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原厂出厂配置表**

**（9）技术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安装调试验收**

**售后服务**

**技术服务、培训**

**配件耗材**

**（10）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材料**

**（11）附件**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

**质疑函范本**

**投诉书范本**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保监局、市金融办、市经信局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注册入库，并取得杭州市政府采购合同的杭州市内中小企业供应商。

**二、相关信息获取方式**

请登陆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三、申请方式和步骤**

**（一）“云采贷”融资**

1、供应商先与银行对接，办理融资前期手续；

2、供应商中标后，登陆“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测算授信额度，并向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3、银行线上审批通过后，办理放贷手续。

**（二）一般融资**

1、供应商先与银行对接，办理融资前期手续；

2、供应商中标后，登陆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向相关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3、银行在“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受理申请；

4、银行、供应商线下办理审批、放贷事宜。

**四、注意事项**

1、供应商需确保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银行与融资银行一致。

2、请各采购单位积极支持和配合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在合同备案环节仔细核对收款银行、账号信息等内容，一旦录入将无法修改。

3、技术服务热线：87210880；如有业务问题可与各合作银行联系。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